安农财〔2024〕30号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3年县级乡村振兴建设项目补助资金（“一县一溪一特色”

田园风光建设项目）的通知

虎邱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关于2023年县级乡村振兴试点示范建设经费计划安排的请示》（安委振兴办[2024]7号文）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从2023年县级乡村振兴建设经费里安排100万元给你，资金专项用于“一县一溪一特色”田园风光建设项目。请按照《安溪县乡村振兴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安财农〔2020〕35号）要求管理使用本项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

2024年6月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4年6月3日印发